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及程序，確保資料披露的完整性、透明性和質量，努力使本公司運作更為規範，管理更為有效，經營更為理性，最大程度的維護股東的整體利益。

企業管治常規

作為一家於中國內地註冊成立，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本公司一方面遵循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有關規定，另一方面以《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以及兩地適用的法律法規和監管要求作為公司企業管治的基本指引。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已制定實施了《高級管理人員職業操守守則》以及《員工職業操守守則》，進一步完善管理層及普通員工的行為規範，致力維持公司高水平的商業操守及誠信。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企業管治常規守則》內的守則條文（「守則條文」）。除此以外，本公司也採納若干適用的建議最佳常規（「最佳常規」）。

本公司董事確認他們有編製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並確保財務報表是根據有關法律規定及公司適用的會計準則編製；董事亦保證會準時刊發本公司的財務報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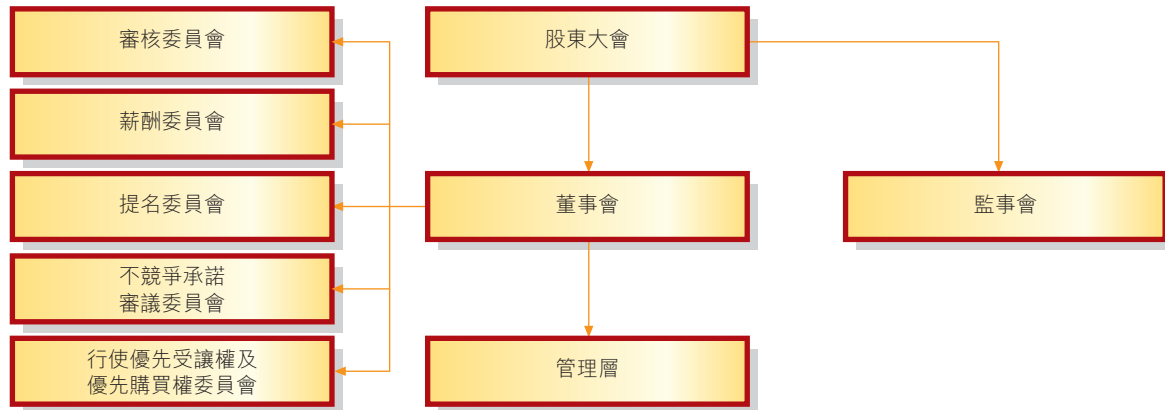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就本集團財務報表進行報告的責任聲明載於第89至90頁的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以規範董事的證券交易。經書面具體查詢後，各董事均確認於本年度內已就本公司證券之交易遵守該守則。

企業管治報告

公司的企業管治架構



股東大會

根據本公司章程，股東大會分為股東週年大會和特別股東大會，股東週年大會每年召開一次，並於上一會計年度完結後六個月內舉行。在二零零七年，除舉行了股東週年大會外，亦召開了兩次特別股東大會。有關投票程序以及股東要求以投票方式表決的權利的詳情按照公司章程以及上市規則的規定載於股東大會通知內。於二零零七年所舉行的股東大會，所有決議皆以投票方式表決。

於二零零七年六月十一日召開的二零零六年度股東週年大會上，股東審議及通過了主要有關二零零六年度財務報告、核數師聘任、董事會報告書以及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等決議。

於二零零七年八月七日召開的二零零七年度第一次特別股東大會上，獨立股東審議及通過了有關向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專門電信支撐業務（「目標業務」）等關連交易事項的議案。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及其聯繫人作為關連人士，已就該等決議案放棄投票權。

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十二日召開的二零零七年度第二次特別股東大會上，股東審議及通過了有關新委任董事的議案，每名董事候選人的提名皆以獨立決議案的方式進行。

董事會

董事會負責領導和監控本公司，負責執行股東大會的決議，監督本集團的業務和事務管理，批准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審核財務政策及其表現，審議批准本公司基本管理制度。董事會授予高級管理人員執行本集團日常管理和營運的權利和責任，組織實施董事會決議和年度經營計劃和投資方案，高級管理人員在訂立任何重大交易前，須先獲得董事會批准。

當有需要時，所有董事均可全面及時地取得所有相關資料和取得公司秘書的意見和服務，在適當情況下，董事可尋求獨立專業意見，以確保董事會程序和所有適用規則及規例均得到遵守，而有關費用由本公司支付。

於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為獲新委任的執行董事張志勇先生及元建興先生提供正式且特為其而設的就任須知，以確保他們對本身在法規下的職責有適當的理解。本公司亦已為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可能會面對的法律行動作適當的投保安排。

董事會組成

截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由十一名董事組成，包括董事長兼非執行董事王曉初先生，副董事長兼執行董事李平先生，執行董事張志勇先生和元建興先生，非執行董事劉愛力先生和張鈞安先生，以及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王軍先生、陳茂波先生、趙純均先生、吳尚志先生和郝為民先生。董事的履歷載於本年報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一節。

董事會有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佔董事會成員人數的三分之一以上，有關人員比例滿足了最佳常規的要求，確保了董事會的獨立性。各獨立非執行董事均具有其所在行業及專業的資深背景。

就董事所深知，於二零零七年各董事會成員之間特別是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之間，概無任何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的關係，彼等均可自由作出獨立判斷。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已收到各位獨立非執行董事根據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確認書，且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會議

根據本公司章程及上市規則，董事會每年至少召開四次會議以檢討及核准財務及營運表現，並考慮及審批本公司整體策略及政策。

公司秘書協助董事長準備會議議程。除非董事會事先規定，會議時間和地點於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十四天通知全體董事。會議議程及董事會文件於會議舉行日期前至少三天送呈全體董事，以便董事獲悉本公司之最新發展和財務狀況，得以作出知情決定。董事會及各董事於有需要時亦可各自獨立接觸高級管理人員。

所有董事會會議之會議記錄均載有考慮事項及已作決定之詳情，並由會議秘書保存及公開以供董事查閱。

在二零零七年，董事會分別召開了四次會議及通過了兩次書面決議。就關於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和有關向控股股東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等關連交易事項上，有利益衝突的董事均已就該等決議放棄投票權。

下表概述二零零七年各董事及委員會委員的出席會議（含書面委托出席）情況：

	二零零七年出席會議次數/應出席會議次數						行使優先 受讓權及 優先購買 權委員會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不競爭承 諾審議委 員會		
執行董事							
李平（副董事長）	4/4						
張志勇（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	1/1						
元建興（二零零七年 十二月十二日獲委任）	1/1						
非執行董事							
王曉初（董事長）	4/4						
劉愛力	4/4						
張鈞安	3/4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軍	4/4			1/1			
陳茂波	4/4	4/4	1/1		3/3		
趙純均	4/4		1/1	1/1	3/3	2/2	
吳尚志	4/4	4/4	1/1			2/2	
郝為民	4/4	4/4		1/1	3/3	2/2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

於二零零七年度，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分別由王曉初先生及李平先生出任。王曉初先生負責監管董事會運作以及制定本公司整體戰略和政策。李平先生負責管理本集團的日常業務和整體運營。

非執行董事

公司三名非執行董事和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的任期均為三年，均可於任期屆滿時重選連任。

董事會下屬委員會

作為良好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組成部分，並為監察本公司各領域之整體事務及協助履行職責，董事會已設立五個下屬委員會，分別為薪酬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及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各董事會下屬委員會成員均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以確保獨立、客觀之意見得到充分表達，並擔當審查及監控角色。

二零零七年，董事會已批准通過五個董事會下屬委員會各自的章程，以書面訂明委員會具體的職權範圍及委員會的運作和議事規則。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陳茂波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吳尚志先生及郝為民先生。審核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委任外聘核數師，審議及監督本公司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系統，審查公司關連交易執行情況，監督本公司中期及全年財務報表的真實性和完整性，在與外聘核數師進行討論溝通後對中期及全年業績進行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審核委員會最少每年一次對本集團內部監控效能進行評估，以便董事會能夠瞭解本集團的整體財務狀況及保護其資產。

於二零零七年度，審核委員會主要審議了公司二零零六年年度和二零零七年中期財務報告、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工作匯報、外部審計工作計劃、獨立核數師聘用、關連交易以及向控股股東中國電信收購目標業務等重大事項的議案。審核委員會亦曾與外部核數師進行獨立會面以討論核數產生的事宜及核數師擬提出的其他事項。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尚志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茂波先生及趙純均先生。薪酬委員會主要負責協助董事會就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總體薪酬政策及架構提出建議。

於二零零七年度，薪酬委員會主要審議了《股票增值權激勵計劃》，並向董事會做出建議。各位薪酬委員會委員在審議時均表明會議議題與其無個人利益衝突。

提名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趙純均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王軍先生及郝為民先生。提名委員會主要負責審核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以及董事會成員的技能、知識和經驗。委員會亦就填補董事會空缺以及增選董事的候選人向董事會做出推薦建議，挑選標準包括：有關人士的誠信、其在電信業的成就及經驗、其相關管理技能及專業背景、以及其能夠付出的時間及對相關事務的關注。

於二零零七年度，提名委員會主要審議了關於增選張志勇先生及元建興先生作為公司執行董事的議案，並向董事會做出建議。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

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郝為民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陳茂波先生及趙純均先生。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中國電信集團公司不競爭承諾的執行情況。

企業管治報告

於二零零七年度，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主要審議有關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執行不競爭承諾的情況，以及因應向其收購目標業務後而作的補充協議。

本公司已收到中國電信集團公司出具給本公司的《關於二零零七年度沒有違反不競爭承諾的函件》，此函件所載內容經不競爭承諾審議委員會審議並由董事會批准。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

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吳尚志先生擔任主席，其他成員為趙純均先生及郝為民先生。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監察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所授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的執行情況，並於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時保障獨立股東的權益。

於二零零七年度，行使優先受讓權及優先購買權委員會主要審議了關於行使向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十三省業務的權利，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獨立董事委員會

根據《上市規則》有關規定，本公司董事會於二零零七年五月二十二日成立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包括公司全部五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就向中國電信集團公司收購位於十三省之目標業務的交易及相關關連交易向獨立股東提供推薦意見。

監事會

本公司按照《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規定成立監事會。監事會由三名監事組成，其中包括監事會主席夏江華女士，外部獨立監事海連成先生，職工代表監事閻棟先生。監事的任期為三年，可於任期屆滿時重選連任。監事會作為本公司常設的監督性機構，向全體股東負責並報告工作。監事會通常每年至少舉行兩次會議。

監事會主要負責監督本集團的財務活動，審閱董事會編製並建議提呈股東大會審議的財務報告及其他財務資料，監察董事、首席執行官及其他高級管理人員職權履行情況，防止其濫用職權，以及代表本公司與董事交涉或起訴董事。

於二零零七年度，監事會舉行了兩次會議，詳細內容載於本年報「監事會報告書」。

核數師酬金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包括國際核數師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及國內核數師畢馬威華振會計師事務所。本年度內，外聘核數師為本公司提供核數及非核數服務所得酬金的分析如下：

項目	費用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07年12月31日止年度核數工作	30,000
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審計	16,800
六省及十三省子公司特別股息和利潤分配審計	6,000
	52,800

內部監控

本公司董事會全權負責維持本集團健全和有效的內部監控系統及風險管理程序，包括界定管理架構及其權限，確保有效率及有效果的使用集團資源以協助集團達至業務目標，保管資產以防止未經授權的使用或處理，確定適當的會計記錄得以保存並可提供可靠的財務資料供內部使用或對外發放，確保各項經營活動符合相關法律規則。上述監控系統旨在合理但並非絕對地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並非完全消除本集團運營系統的失誤及未能達至目標的風險。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加強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並擁有良好的內部監控基礎。本集團按照聯交所關於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的要求，著手建設內部監控系統並引入全面風險管理理念，對內部組織結構和管理架構進行了梳理，並完成十九個省公司風險管理負責人實行派駐制，省公司對重點專業子公司風險管理負責人實行派駐制。公司在月度及季度經營分析時，非常關注可能面臨的風險因素，及時採取應對措施，對一些重要風險，及時提出風險預警。

本公司努力將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與信息系統緊密結合，將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流程固化到IT系統中，使公司風險管理與營運管理充分融會，降低了營運風險，大大提高了公司的內部監控力度和風險管理水平。

所有以上措施的實行使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滿足守則條文內C.2有關內部監控的要求，內部監控與風險管理系統運行有效。董事會計劃在二零零八年就公司的內部監控和風險管理進行進一步的改進和完善，以促使此項工作的管控水平得到較大幅度的提升。

信息披露與投資者關係

本公司認為，及時、公平與準確的信息披露是建立良好的投資者關係的基礎。因此，本公司制定實施了《信息披露管理規定（暫行）》，進一步完善公司對外的信息發布，特別是對股價敏感資料及年報、中報等重要信息，確保其真實、準確、完整和及時。

本公司還設立了網站<http://www.chinaccs.com.hk>，不單是作為上市條例要求的有關信息披露的發放渠道，更是讓投資者索取公司資料及新聞的重要平台，有助增加資本市場對公司的瞭解。

本公司重視與資本市場保持緊密聯繫。二零零七年，公司採用多種方式與投資者和分析師進行交流。其中，公司於香港共舉行了兩次業績發布會以及一次與收購有關的發布會，邀請媒體、投資者和分析師參加，並即場解答他們的提問。本公司更為上述的發布會安排於公司網站作網上錄像轉播，方便有關的信息能廣泛傳達。公司亦於香港及新加坡進行了共三次路演和參與了由國際主要投資銀行分別在北京和澳門舉辦的投資者大會。通過以上活動，以及日常與投資者和分析師的會面等雙向互動交流，一方面公司能向資本市場傳遞最新和最權威的公司信息，使他們更準確及全面瞭解公司的行業環境、公司發展策略，以及業務、財務及管理等多方面的工作情況，另一方面亦有助公司管理層掌握公眾對業務發展、戰略方針的意見，以改進公司的營運。



二零零六年全年業績發佈會



收購十三省目標業務分析員發佈會

於二零零七年，本公司分別被納入恒生中國國企指數和MSCI中國指數。此外，本公司的第一年年報一二零零六年年度報告，在具有國際權威性的《第二十一屆國際Mercury Awards》評選中，榮獲「年報一整體表現：電訊業類」銅獎。有關獎項是對公司在企業傳訊方面的出色表現，以及與資本市場積極溝通方面所付出努力的充分肯定。